

株冶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拟聘任的会计师事务所名称：天职国际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一、拟聘任会计师事务所的基本情况

（一）机构信息

1、基本信息

天职国际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以下简称“天职国际”）成立于1988年12月，天职国际首席合伙人为邱靖之，注册地址为北京市海淀区车公庄西路19号68号楼A-1和A-5区域，组织形式为特殊普通合伙。

天职国际已取得北京市财政局颁发的执业证书，是中国首批获得证券期货相关业务资格，获准从事特大型国有企业审计业务资格，取得金融审计资格，取得会计司法鉴定业务资格，以及取得军工涉密业务咨询服务安全保密资质等国家实行资质管理的最高执业资质的会计师事务所之一，并在美国PCAOB注册。天职国际过去二十多年一直从事证券服务业务。

截至2024年12月31日，天职国际合伙人90人，注册会计师1097人，签署过证券服务业务审计报告的注册会计师399人。

天职国际2024年度经审计的收入总额25.01亿元，审计业务收入19.38亿

元, 证券业务收入 9.12 亿元。2024 年度上市公司审计客户 154 家, 主要行业(证监会门类行业, 下同)包括制造业、信息传输、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电力、热力、燃气及水生产和供应业、批发和零售业、交通运输、仓储和邮政业、科学研究和技术服务业等, 审计收费总额 2.30 亿元, 本公司同行业上市公司审计客户 88 家。

2、投资者保护能力

天职国际按照相关法律法规在以前年度已累计计提足额的职业风险基金, 已计提的职业风险基金和购买的职业保险累计赔偿限额不低于 20,000 万元。职业风险基金计提以及职业保险购买符合相关规定。近三年(2023 年度、2024 年度、2025 年度及 2026 年初至本公告日止, 下同), 天职国际不存在因执业行为在相关民事诉讼中承担民事责任的情况。

3、诚信记录

天职国际近三年因执业行为受到刑事处罚 0 次、行政处罚 1 次、监督管理措施 10 次、自律监管措施 8 次和纪律处分 3 次。从业人员近三年因执业行为受到行政处罚 2 次、监督管理措施 11 次、自律监管措施 4 次和纪律处分 4 次, 涉及人员 39 名, 不存在因执业行为受到刑事处罚的情形。

(二) 项目信息

1、基本信息

项目合伙人、签字注册会计师、项目质量控制复核人基本信息如下:

项目合伙人及签字注册会计师 1: 刘智清, 1999 年成为注册会计师, 2005 年开始从事上市公司审计, 2009 年开始在本所执业, 2017-2018 年度为本公司提供审计服务, 近三年签署上市公司审计报告 9 家, 复核上市公司审计报告 1 家。

签字注册会计师 2: 孟双, 2014 年成为注册会计师, 2012 年开始从事上市公司审计, 2011 年开始在本所执业, 2025 年开始为本公司提供审计服务, 近三

年签署上市公司审计报告 2 家，复核上市公司审计报告 1 家。

签字注册会计师 3：邹芳，2013 年成为注册会计师，2013 年开始从事上市公司审计，2012 年开始在本所执业，2025 年为本公司提供审计服务，近三年签署上市公司审计报告 2 家。

项目质量控制复核人：史志强，2010 年成为注册会计师，2008 年开始从事上市公司审计，2010 年开始在本所执业，2025 年开始为本公司提供审计服务，近三年签署上市公司审计报告 3 家，近三年复核上市公司审计报告 3 家。

2、诚信记录

项目合伙人、签字注册会计师、项目质量控制复核人近三年不存在因执业行为受到刑事处罚，受到证监会及其派出机构、行业主管部门等的行政处罚、监督管理措施，受到证券交易所、行业协会等自律组织的自律监管措施、纪律处分的情况。

3、独立性

天职国际及项目合伙人、签字注册会计师、项目质量控制复核人等不存在可能影响独立性的情形。

4、审计收费

公司拟支付天职国际财务审计费 58 万元及内控审计费 12 万元，费用合计 70 万元，本次审计费用按照业务的工作要求及实际参加业务的各级别工作人员投入的专业知识和工作经验等因素确定。

二、拟续聘会计师事务所履行的程序

（一）董事会审计委员会的审核意见

我们已对天职国际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的专业胜任能力、投资者保护能力、独立性和诚信状况等进行了审查，认为天职国际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具备为公司提供审计服务的专业能力、经验和资质，能够满足公司审

计工作的要求，同意向董事会提议续聘天职国际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 2026 年财务报告及内部控制审计机构，聘期一年。

我们同意将《关于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提交公司董事会审议。

（二）董事会的审议和表决情况

公司于 2026 年 4 月 15 日召开的第八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对《关于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进行了审议，表决结果为同意 9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同意续聘天职国际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 2026 年度财务审计机构和内部控制审计机构，并提交公司 2025 年年度股东会审议。

（三）生效日期

本次续聘会计师事务所事项尚需提交公司股东会审议，并自公司股东会审议通过之日起生效。

特此公告。

株洲冶炼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 年 4 月 17 日